

浙江法总汇组织 2022 “双碳”经济前沿法律 第七次沙龙

2022年3月17日晚，2022年“双碳”经济前沿法律第七次沙龙在线举行。本次活动由浙江省企业法律顾问协会浙江法总汇举办，协会常务副会长李振华主持了沙龙。两位“双碳”能源领域专家进行了分享。

(二) 中国进展

国务院设立由国务院任组长的“国家气候变化协调小组”，负责统筹协调我国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国际谈判和国内对策措施，办公室设在[中国气象局](#)。

成立了国务院总理任组长的“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”。国家应对气候变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[国家发展改革委](#)，在现有国家气候变化对策协调小组办公室的基础上完善和加强。

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对气候变化及减排职责划入新组建的[生态环境部](#)，成立了新的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，生态环境部承担领导小组应对气候变化及减排方面具体工作。

成立了“国家气候变化对策协调小组”，作为部门间的议事协调机构，办公室设在[原国家计委](#)。

国家发展改革委为承担好国家应对气候变化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，设置[应对气候变化司](#)，负责统筹协调和归口管理应对气候变化工作。

国家发展改革委成立[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](#)，承担战略咨询和决策支撑职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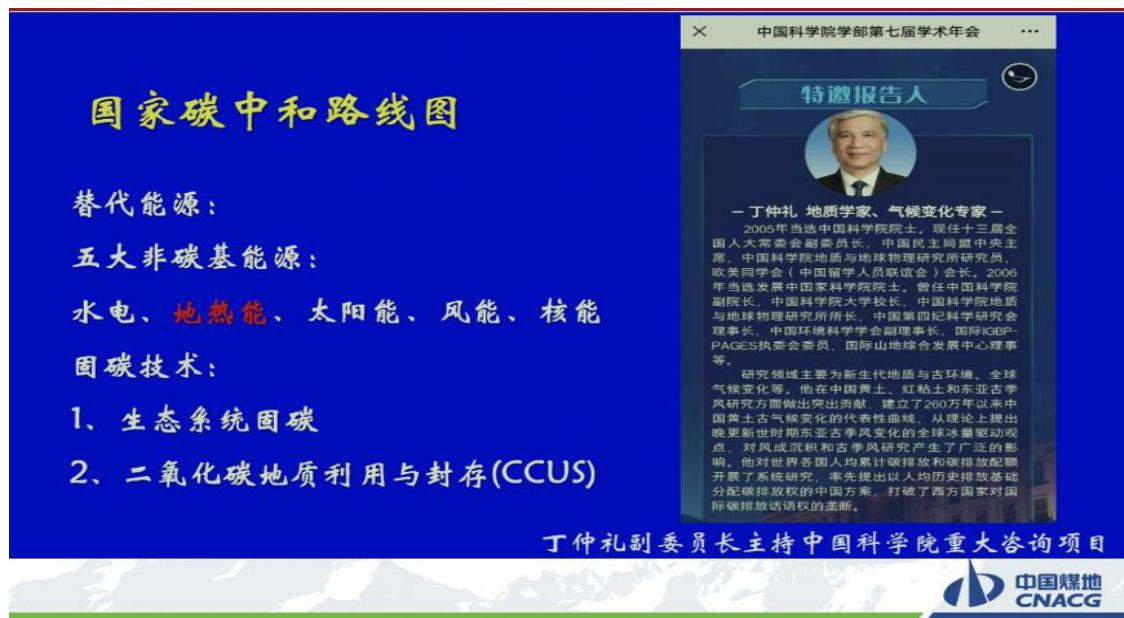


浙江煤炭地质局（中煤浙江地质集团有限公司）总经济师、总法律顾问吴骐，分享了《地质与生态行业视角下的碳中和实现路径》。

 浙江煤炭地质局
中国煤地 Zhejiang Bureau of Coal Geology
中煤浙江地质集团有限公司
China coal Zhe Jiang Geological group Co., Ltd.

zj.ccg.c.cn

地质与生态行业视角下的 碳中和实现路径



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能源及应对气候变化研究室副主任陈丽君，分享了《碳达峰碳中和的地方路径与行动》。

碳达峰碳中和的地方路径与行动

陈丽君 高级工程师
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
2022年3月17日

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

(一) 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碳达峰工作

2020年11月

- 5日，郑栅洁省长对我院报送的《国家新达峰目标与碳中和愿景下的浙江对策建议》作出批示，要求“省发改委研究谋划”。9日，冯飞常务副省长批示“此事重大，请发改委、生态环境厅阅研”。

2021年2月

- 8日，陈奕君副省长专题听取碳达峰相关工作汇报。
- 9日，郑栅洁省长专题听取碳达峰相关工作汇报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经信厅、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建设厅、省商务厅、省统计局等部门参加会议。郑省长在会上提出了各领域和设区市要研究提出达峰的硬目标、硬举措、硬计划。
- 22日，袁家军书记专题听取碳达峰汇报，袁书记在会上明确要围绕经济增长、能源安全、碳排放、居民生活“4个维度”，重点关注能源总量、碳总量、能源强度、碳强度“4个指标”，统筹能源、工业、建筑、交通、农业、居民生活和科创“6+1”领域，明确达峰目标、途径、措施、可行性。
- 23日，郑栅洁省长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，部署全省碳达峰研究工作，明确各相关厅局职责。

2021年3月

- 17日，陈奕君副省长主持召开碳达峰工作专题会议，分别听取省生态环境厅、省发展改革委（省能源局）、“6+1”重点领域牵头部门及国资委关于碳达峰工作汇报。

2021年4月

2022年，浙江法总汇将围绕“双碳”主题开展系列活动，“双碳”经济前沿法律问题学习小组是系列活动的支撑力量，争取发展成为国内“法律圈最懂双碳、双碳全最懂法律”的复合智库和赋能组织。从1月起，浙江法总汇将于每周四晚组织一场“双碳”经济前沿法律沙龙。2022年第八次沙龙将于近期在线举行，欢迎参加！

浙江法总汇联系人：张健，手机/微信：138-0578-6435。

